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immi
DIMMI LIFE HOLDINGS LIMITED
迪米生活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 *Milestone Builder Holdings Limited* 進階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67)

**更換執行董事、
更換行政總裁
及
更換董事會主席**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2023年6月29日起：

- (a) 馬剛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行政總裁；
- (b) 劉寧先生已獲委任為行政總裁；
- (c) 戈張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及
- (d) 侯玲玲女士已卸任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

執行董事、董事委員會成員辭任及更換行政總裁

迪米生活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馬剛先生(「馬先生」)已因職務調動辭去執行董事、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及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職位，自2023年6月29日起生效。馬先生將於同日獲任命為本集團中國房地產業務發展總裁。

馬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馬先生於擔任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行政總裁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

於馬先生辭任後，執行董事劉寧先生(「劉先生」)已獲委任為行政總裁，自2023年6月29日起生效。

劉先生的履歷詳情如下：

劉先生，46歲，於一九九八年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西北大學取得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二年自西安電子科技大學取得碩士學位。劉先生自二零二一年起擔任深圳迪米生活(定義見下文)供應鏈副總裁及總經理，彼一直負責開發個人護理行業的創新產品、全球的供應鏈管理及銷售。

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劉先生曾擔任Synopsys Inc.(納斯達克：SNPS)的大中華區高級CAE經理，主要負責支援大中華區的知識產權業務發展以及客戶技術評估及採納。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八年，劉先生曾擔任AltoBeam, Inc.的SOC經理，負責開發第一代DMBT數碼電視解碼芯片。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七年，劉先生曾擔任威盛電子的邏輯設計經理，負責個人電腦主板的芯片設計。

劉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起計任期三年。其服務合約可根據服務合約條文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劉先生留任至獲委任後本公司的首屆股東大會為止，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劉先生有權收取每年1.5百萬港元的薪酬以及由董事會釐定的購股權、股份獎勵或酌情花紅。其酬金由董事會按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推薦意見，經計及(其中包括)其資格、經驗、負責職務、對本公司的貢獻及類似職位的市場現行薪酬水平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劉先生並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劉先生並無(i)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各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擁有任何關係；(ii)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iii)於過去三年於任

何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深知、盡悉及確信，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有關劉先生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委任劉先生的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戈張先生(「戈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2023年6月29日起生效。

戈先生的履歷詳情如下：

戈先生，53歲，於管理及研發擁有接近20年經驗。戈先生為超多維科技集團的創辦人。自2004年以來，彼一直致力於光學領域，尤其是3D圖像視覺技術的研發。彼曾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技術發明一等獎，並獲頒發深圳市高層次專業人才國家級領軍人才。戈先生為深圳3D顯示產業聯盟理事長及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深圳市第六屆成員。

於2017年，戈先生成立了深圳超維智美科技有限公司(其後改名為深圳迪米生活科技有限公司)(「深圳迪米生活」)，其現時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新型智能個人護理產品的研發。彼擔任深圳迪米生活的主席，負責公司整體策略營運及業務規劃。於2019年年末，彼獲頒發深圳市高層次專業人才地方級領軍人才。

戈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由2023年6月29日起計任期三年。其服務合約可根據服務合約條文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戈先生將留任至獲委任後本公司的首屆股東大會為止，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戈先生有權收取每年1,000,000港元的薪酬以及由董事會釐定的購股權、股份獎勵或酌情花紅。其酬金由董事會按薪酬委員會的推薦意見，經計及(其中包括)其資格、經驗、負責職務、對本公司的貢獻及類似職位的市場現行薪酬水平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戈先生並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戈先生並無(i)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各定義見上市規則)擁有任何關係；(ii)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iii)於過去三年於任何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有關戈先生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委任戈先生的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更換董事會主席

於2023年6月29日戈先生獲委任其職務後，侯玲玲女士(「侯女士」)已卸任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侯女士將繼續擔任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侯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卸任董事會主席的其他事宜需提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侯女士於擔任董事會主席期間作出的卓越及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及敬意，並歡迎戈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迪米生活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戈張

香港，2023年6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戈張先生、侯玲玲女士及劉寧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少強先生、朱健明先生及何永深先生所組成。